

证券代码：871836

证券简称：宝兴威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宝坻区经济开发区宝中道 Z8 号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申请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贷款或银行授信不超过 3,000 万元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议案

为补充公司的运营资金，公司拟申请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贷款或银行授信不超过 3,000 万元，贷款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具体条款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二）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刘彩凤及其配偶付学敏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不超过 3,000 万贷款或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议案

由控股股东刘彩凤及其配偶付学敏为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不超过 3,000 万贷款或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条款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三）审议《控股股东刘彩凤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

控股股东刘彩凤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或授信。鉴于该笔贷款或授信由挂牌公司实际使用，该笔贷款或授信的利息由挂牌公司支付，利率根据银行实际利率确定。

具体关联交易数额及期限等以实际为准。

（四）审议《公司为控股股东刘彩风向银行的贷款或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议案

公司为控股股东刘彩风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不超过 500 万元（含本数）贷款或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贷款用途为公司经营需要，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具体以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鉴于该关联担保对应的贷款或授信由挂牌公司实际使用，该笔贷款或授信的利息由挂牌公司支付，利率根据银行实际利率确定。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书面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上午 8：00-8:15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宝坻区经济开发区宝中道 Z8 号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天津市宝坻区经济开发区宝中道 Z8 号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朱广运。联系电话：022-60123335。电子邮箱：zhuguangyun@baoxingwei.com.cn。邮政编码：3018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